

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3年度)

项目名称		盐州路街道办事处文化活动								
主管部门		盐池县盐州路街道办事处		实施单位	盐池县盐州路街道办事处		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		
	年度资金总额:		15	13.824	10	92%	9.2			
	其中:当年财政拨款				—		—			
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	—			
	其他资金				—		—			
年度 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		
	组织开展群众文艺作品征集及展出、广场舞大赛、七一文艺汇演、红歌合唱等系列文化活动,切实丰富广大干部群众的文化生活,推动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深入开展,繁荣我县群众文艺创作。			2023年组织系列文化活动,包括辖居民组建队伍参加广场舞大赛,4.23时间读书日活动、“诉说盐州故事 繁荣盐州文化”文艺作品征集活动等						
绩效 指标	一级 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 (A)	全年实际值 (B)	分值	得分	得分计算方法	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	
	产出 指标 (40 分)	数量指标(10分)	组织群众文化活动次数	≥5场	4场	5	4	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记满分;未达到指标值,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 1.若为定性指标,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(含)、80-50%(含)、50-0%来记分。 2.若为定量指标,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记满分;未达到指标值,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	
			群众居民参与文化活动人数	不少于2000人	2500人	5	5			
		质量指标(10分)	演出活动的质量	优	优	5	5			
			文艺作品质量	优	优	5	5			
		时效指标(10分)	文艺演出活动按计划完成	100%	100%	10	10			
	成本指标(10分)	文艺活动节目编排,服装租赁购买,奖品等经费	15万元	13.824	10	8				
	效益 指标 (40 分)	经济效益指标(10分)					10	10	1.若为定性指标,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(含)、80-50%(含)、50-0%来记分。 2.若为定量指标,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记满分;未达到指标值,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
		社会效益指标(10分)	丰富群众文化生活,提升公共文化水平	丰富	丰富	10	9			
		生态效益指标(10分)					10	10		
可持续影响指标(10分)		提升群众文化服务水平,发挥优秀群众文艺作品在满足群众文化需求	逐步提升	逐步提升	5	5				
		促进文化创新发展	促进	促进	5	5				
满意度指标(10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	辖区居民对文化活动工作的满意度	94%	95%	10	10	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。			
总 分						100	95.2			

注:1.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
2.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;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(含)、80-50%(含)、50-0%合理确定分值。

3.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≥**),则得分计算方法:全年实际值(B)/年度指标值(A)×该指标分值;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≤**),则得分计算方法:年度指标值(A)/全年实际值(B)×该指标分值。

4.请在“未完成原因分析”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。

5.总分=绩效指标90分+资金执行情况10分,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。